

強烈要求加快寶湖道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工程（第二次更進）

本人就寶湖道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工程（下簡稱大埔體育館）於 2010 年 7 月 17 日致電郵大埔民政事務處，並於 8 月 10 日收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簡覆（請參附帶電郵記錄）。

香港特區政府於 2010 年 12 月決定支持港協暨奧委會提出正式申辦 2023 年亞運會，因而對大埔體育館的工程落成啓用日期，本人表示深切關注及憂慮。提問如下：

大埔體育館工程時間表

大埔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於 2009 年 4 月 28 日特別會議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代表曾明確表示，大埔體育館工程預期於 2012 年年初／中動工，2014 年完成。而民政事務局於 2010 年 12 月 17 日有關申辦 2023 年亞運會的立法會文件 CB(2)606/10-11(01) 號第十一項則表示，大埔體育館需作提升以配合亞運會。

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曾於立法會及多個公開場合表示，興辦亞運會不會擠佔或影響未來用於民生及社會福利方面的開支，但從沒有提及會否因興辦亞運會而影響現時計劃中的康樂及體育設施，當中包括計劃多年的大埔體育館。

若大埔體育館的落成啓用日期因申辦亞運會而推遲至 2023 年，這是極不能接受的時間表。寶湖區及大埔中心一帶的居民是不能容忍當局不負責任地把民生建設一拖再拖。

本人促請立法會 / 區議會 / 民政事務處能轉達上述提問及以下訴求，要求當局確實表明承諾大埔體育館的落成啓用日期 **不受申辦或興辦** 亞運會所影響，並立刻確實其時間表及進行有關地區諮詢工作。

蒙賜回覆。

鄭先生

2010年8月10日下午4:31 寫道：

鄭先生,

謝謝您本年7月17日致大埔民政事務處的電郵，查詢有關擱置於大埔區興建新文娛中心的因由及要求盡快落實寶湖道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工程。大埔民政事務處已於7月19日將您的電郵轉交給我們處理，繼7月20日給您的簡覆，現詳細回覆如下:-

政府一直關注大埔區對文化表演設施的需求。現時大埔區設有一個文娛中心，供文化表演之用。另外，區內的七個社區中心／社區會堂亦可供小型演出之用。因應新界東居民對文化表演設施的殷切需求，經詳細考慮各項有關因素，包括地區各界的訴求、現有設施及其使用率、區域性的文化設施的佈局，以及相關的文化政策等，政府認為可以在新界東鐵路沿線地點興建一座跨區社區文化中心，以滿足包括大埔在內的新界東各區居民的需求。該新界東跨區社區文化中心將建於北區，原因包括：(1) 北區預留作文娛中心用途的地皮面積較大和毗鄰香港鐵路東鐵綫粉嶺站，公共交通更為便利，而且地點鄰近邊境，有利吸引香港其他地區和內地的觀眾；(2) 在比較大埔區及北區的人口分佈及增長情況後，政府認為北區人口增長較大埔迅速；(3) 北區現有的大會堂較大埔文娛中心早建成，且可容納的座位較少；以及(4) 大埔文娛中心有較大的演奏廳，並可以藉進行改善工程，使其達到更高的專業水平。

因應大埔官立中學於2013年停辦，政府已提出擴展大埔文娛中心及提升該處設施的構思。建議的工程範圍包括：(1) 改善演奏廳的音響設備和效果，以及座位的舒適程度和視線；(2) 擴展大堂及增設無障礙通道設施；(3) 增加一間約340平方米及高樓底的多用途活動室，及(4) 擴大及改善後台等。有關建議獲得大埔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通過支持。

「大埔第1區寶湖道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工程計劃擬建的設施包括一個設有室內暖水游泳池、運動主場館及兒童遊戲室等設施的體育館，一個設有可容納450人多用途禮堂的社區會堂，及兩個七人硬地足球場等，但並不包括設置遊樂場設施。

自大埔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在2009年4月28日的會議席上

表示支持在大埔第 1 區寶湖道政府土地發展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設施後，我們已就該工程計劃的擬建設施諮詢大埔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及漁農工商、旅遊及文娛康體委員會(漁委會)的意見。在 2010 年 1 月 15 日漁委會的會議席上，委員要求把擬議室內暖水游泳池的面積由 25 米乘 25 米增加至 50 米乘 25 米，以及盡快提供工程的具體設計草圖和施工時間表。因應漁委會的訴求，建築署已為我們預備工程的佈局草圖以供進一步諮詢大埔區議會之用。民政事務局現時正審研因應漁委會以上訴求而經修訂的擬建工程範圍。若經修訂後的擬建工程範圍得到民政事務局的批准，我們會盡快就該工程計劃的佈局草圖及擬議工程時間表諮詢大埔區議會的意見。

在此，再次多謝您對大埔區文娛康體設施的關注。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
(黃文傑代行)
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

詳述擱置於大埔區興建新文娛中心的因由

強烈要求加快寶湖道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工程

本人對政府擱置於大埔區興建新文娛中心一事，感到非常遺憾。並對寶湖道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工程進展深表關注。盼區議會/ 民政事務處 能擔當市民及政府間的橋樑，轉達以下題問至有關部門，籍此加強與市民的溝通：

1. 現時大埔區的人口達 320 000，人口集中於區內 6 個公共屋，12 個居屋及私人屋苑。區內缺乏優質的文化及表演設施，對相關設施有迫切需求。而北區人口約為 300,000，加上人口分散。從資源妥善運用的角度來看，於大埔區興建新文娛中心更能切合市民的需要及確保設施的使用率，避免浪費公帑。請政府詳述擱置於大埔區興建新文娛中心的因由，以釋除市民的疑慮。

2. 於康樂體育設施方面，請相關政府部門盡快落實寶湖道體育館、社區會堂及足球場工程，並進行相關的諮詢工作，以達至一個社區認同的方案。請提供以下相關資料：

2.1 工程設計電腦模擬圖及工程時間表

2.2 刊憲及諮詢工作時間表 (如展覽會, 居民會等安排)

2.3 會否設置遊樂場設施

2.4 強烈要求游泳池面積改為 50 米乘 25 米

請區議會/ 民政事務處 轉達上述提問及訴求，並蒙賜回覆。

小市民

鄭先生